**2017臺中花都藝術季**

**「大墩小舞臺接力SHOW」**

**申請簡章**

1. **目的**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為鼓勵表演藝術的創意、實驗與多元性，於2017臺中花都藝術季期間，開放臺中市（以下簡稱本市）高中職以上學校表演藝術類社團申請節目演出，以表演藝術匯聚大墩接力演出的方式，提供年輕世代演出的發表平臺，特訂定本簡章。

1. **辦理單位**

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

1. **演出規範**
   1. 演出時間：採接力演出方式，於106年11月4日(六)、11月5日(日)、11月11日(六)、11月12日(日)每日下午3時至7時(4小時接力演出不間斷)，每組演出長度分為音樂類15-20分鐘、舞蹈類10-15分鐘。
   2. 演出場地：大墩文化中心城市小舞臺（戶外廣場）。
   3. 每一提案單位可申請一場演出，演出時段由提案單位先行填列意願場次，惟本局保留場次時間調整權利。（各場次時間表如附表六）
   4. 各場次之演出採非售票、自由入座方式辦理。
2. **演出主題**

建議以「花」、「青春」、「愛」或「浪漫」為主軸，包含曲目、舞碼等方向編排演出內容。

1. **申請資格**

本市高中職以上學校之表演藝術類社團皆可提案申請，提案內容為音樂及舞蹈等表演藝術，於本次場地可演出者。收件結束後，會聘請專業評審委員辦理評選，評選出二類總計40組表演團體。

1. **獎勵辦法**

經審查通過並排定演出場次之提案單位，由大墩文化中心免費提供演出場地（舞台規格700×600×20公分，含現有設備如燈光音響、爵士鼓、麥克風架、譜架及椅子等），並支付每組演出費新臺幣12,000元整。演出期間將由評審委員評選最佳表演獎，得獎社團將有機會於107年上半年度由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安排於城市小舞台進行專場演出。

1. **申請時間及方式**
   1. 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106年6月6日(二)止。
   2. 送件方式：將徵選計畫一式6份及相關所需文件（附表一至六），裝訂成冊並於外封上標註「**申請2017臺中花都藝術季：大墩小舞臺接力SHOW**」。
2. **以掛號或宅配**至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，地址：40359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，電話：（04）23727311。(以郵戳為憑)
3. **專人送件**至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服務臺，地址：40359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(上班時間8:00-21:00，週一休館，5月30日端午節休館)。
4. **徵選計畫申請書內容及格式**
   1. 演出單位應於申請期限內，檢具以下資料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：
5. 申請表
6. 社團簡介
7. 節目簡介
8. 學校社團成員（演出者）名冊。
9. 附件：需檢附演出紀錄影音光碟片1份（限PC格式之光碟，以WMV、AVI、MPEG、MP4的格式燒錄，長度至多10分鐘）。
   1. 相關格式：
10. 字體：中文為標楷體；英文為Arial。
11. 字級：12-14級。
12. 左側裝訂成冊。
13. 除首頁外，其餘於頁底置中位置加上阿拉伯數字頁碼(1.2.3…)
14. **申請規範**
    1. 各提案之學生社團以申請一案為限，審查方式依各社團提送之申請文件辦理書面審查，審核通過之演出者依承辦單位排定場次辦理表演活動。審核結果預訂106年6月底公告，活動流程及演出場次表公告於大墩中心網站。
    2. 申請資格不符者，或申請資料未齊備經通知限期補正而逾期不為補正者，不予受理。申請資料不退還，請自行留檔，如有需求得另行申請退還。
    3. 經排定演出場次後，未能如期演出者，應於106年8月1日以前，以書面通知承辦單位，且不得延期。
15. **應遵守事項：**
16. 演出者應於演出前半小時抵達現場，並於演出結束後即將舞臺回復原狀；若逾時置放個人表演器材，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，並得依權責逕予處理。
17. 演出所需之服裝、道具及樂器（除爵士鼓外）等相關器材，請演出者自行準備。
18. 演出費於當日演出後，各團隊填寫領據或勞務報酬單請款。
19. 演出內容應依著作權法及其相關規定辦理。若有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，均由演出者自行承擔法律責任。
20. 申請通過之演出單位所提供之文字、照片及影片等資料，應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以任何形式為非營利目的之複製、公開發表、公開傳輸與相關利用行為。
21. 各場次舉辦之表演活動，基於藝文推廣，主辦單位有攝影、錄影、印刷、出版、播放、宣傳等使用之權利。
22. 如有自行印製文宣資料，須經主辦單位校對無誤後付梓。
23.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保有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。

**附表一**

**2017臺中花都藝術季**

**「大墩小舞臺接力SHOW」**

**徵選計畫**

**節目名稱：**

學校社團：

聯絡窗口：

手　　機：

電　　話：

傳　　真：

電子郵件：

地　　址：

提案日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　　日

註：本提案計畫書（附表一至六）請準備一式6份，並裝訂成冊。

**2017臺中花都藝術季**

**附表二**

**「大墩小舞臺接力SHOW」**

**演出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學 校 名 稱** | |  | | | | |
| **社 團 名 稱** | |  | | | | |
| **節 目 名 稱** | |  | | | | |
| **演 出 型 式** | | □音樂 □舞蹈 | | | | |
| **演 出 場 次**  **（請填列）** | | 順位 | 日期 | | 時間 | |
| 1 |  | |  | |
| 2 |  | |  | |
| 3 |  | |  | |
|  | | 4 |  | |  | |
| **申請人資料** | 聯絡人  姓名/職稱 |  | | 手 機 | |  |
| 電 話 |  | | | | |
| 電子郵件 |  | | | | |
| 住 址  （請填郵遞區號） | 市（縣） 區（鄉鎮市） 路（街） 段  巷 弄 號 樓之 | | | | |
| 申請人證件(浮貼身分證，外籍人士請浮貼居留證及護照正反面影本) | | | | | |

**社團簡介**(150-200字)

|  |
| --- |
| 字體：中文為標楷體；英文為Arial。字級：12-14級。  **附表三** |

**節目簡介**(150-200字)

**附表四**

|  |
| --- |
| 字體：中文為標楷體；英文為Arial。字級：12-14級。 |

**學校社團成員（演出者）名冊**

**附表五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** | **姓名** | **手機** | **備註** |
| **1** |  |  | **申請人** |
| **2** |  |  |  |
| **3** |  |  |  |
| **4** |  |  |  |
| **5** |  |  |  |
| **6** |  |  |  |
| **7** |  |  |  |
| **8** |  |  |  |
| **9** |  |  |  |
| **10** |  |  |  |
| **11** |  |  |  |
| **12** |  |  |  |
| **13** |  |  |  |
| **14** |  |  |  |
| **15** |  |  |  |

※表格可自行增減

**附表六**

**2017臺中花都藝術季**

**「大墩小舞臺接力SHOW」**

**演出場次時間表**

演出場地：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城市小舞臺（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）

說明：請於報名時分別填寫1、2、3…等希望順序，主辦單位將參考本表依序盡力安排適合演出，倘若未填寫者，主辦單位自行排定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時間** | **順序** |
| 11/4(六) | 15:00-19:00 |  |
| 11/5(日) | 15:00-19:00 |  |
| 11/11(六) | 15:00-19:00 |  |
| 11/12(日) | 15:00-19:00 |  |